



110 年度國際及兩岸體育交流 第2場行政研習會

經費核結注意事項

報告人

吳巧倫 會計師

110年9月29日



如何編製 經費概算表?



編製經費概算表應行注意事項





▶ 編製經費概算表需要注意哪些事項呢?



- 1.建議依據教育部運動發展基金補助辦理國際體育運動交 流活動基準表所列項目編製經費概算表。
- 2. 參考以往年度收支結算表金額編製經費概算表。
- 3.特殊事項應考量於經費概算表(例如疫情影響,需增加相關支出)。

經費支出項目與原核定經費概算表不符 之因應





▶ 賽事活動進行前發現經費支出項目與核定計畫之經費概算表不符,需要申請計劃變更嗎?

ANS

依據教育部運動發展基金辦理國際體育運動交流作業要點第8點規定,「受補助單位應按本部原核定計畫,切實執行;其計畫有變更必要者,應先修正計畫,送本部核定後,始得執行。」又依據教育部運動發展基金辦理國際體育運動交流作業要點第5點規定,計畫內容包含經費預算(包括支用項目、自籌經費及申請補助金額),故計畫經費預算若有變更,請務必依前揭規定辦理,避免核結爭議。

經費支出項目與原核定經費概算表不符 未辦理計畫變更



	A.預算數 B.實				調整事項		
會計項目		補助款	其他經費	合計		說明	
權利金			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		业识	Π/L H/J	
	·						
膳宿費	30,000	-	570,000	570,000			
交通費	299,000	_	30,000	30,000			
行銷宣傳費	_	-	200,000	200,000	(200,000)	1	
消耗性器材費	_	_	80,000	80,000	(80,000)	1	
•••	• • •	•••					
雜支	218,000	-	47,000	47,000			
合計	23,000,000	10,000,000	14,000,000	24,000,000	(280,000)		
調整金額		-	(280,000)	(280,000)			
支出金額(a)		10,000,000	13,720,000	23,720,000			
補助經費占比	43.48%	42.16%					
第一期補助款		5,000,000					
(109年3月4日核撥)		3,000,000					
第二期補助款		5 000 000					
(109年12月4日核撥)		5,000,000					
收入合計(b)		10,000,000					
餘(絀)數c=b-a(註)		-					



經費核結 應注意事項?



應詳實填寫收支結算表

製表:

會計:



			0	o o 1	F度 o	0 0 0	o o 協會收支結算表	長				
活動名稱:												
活動日期:		年		月	日							
活動地點:												
參加人員:		(工作人	員、	裁判	、選手	等人數)			單	位新台幣	元	
	經費來源	金額(元)					備	註			
	教育部體育署											
~	其他機關補助款					列明各政府機關(或行政法人)名稱及金額						
活	贊助款收入						助單位全銜及金額					
動 收	報名費收入					列明報名	費收入情形					
人	門票收入		\perp									
	權利金收入		4			列明各項收入情形						
	廣告收入		+									
	其它收入 合計											
					_		T	甘州武	女府機關補助			
活	費用項目]	單價		數量	總計	體育署補助		款	日壽秋	備註	
動 支 出							提供該補助項目之單 價數量明細表於收支	款若與	同,需列出	J		
賸餘												
說明:本計畫	(活動)收支結算短	組ooc	元	,由	(受補	助單位名稱	爾)自有資金(或會務收	入)支照	焦。			

₩ 減 奶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

填報單位:

理事長:

秘書長:

設置專帳紀錄賽事活動收入及活動支出





→ 主(承)辦單位辦理國際賽經費收入及支出該 如何立帳呢?



- 1. 依據教育部運動發展基金辦理國際體育運動交流作業要點 第7點規定,國際賽之各項經費收入及支出應設置分類帳, 與主(承)辦單位之帳務分別列示,以利勾稽收支結算表上 所列金額。
- 2. 國際賽之各項經費收入及支出立帳年度應與賽事活動年度一致。(權責發生制)
- 3. 活動收入與活動支出應配合一致(例如代付款填入活動支出,則相關代收款應填入活動收入)。

補助款大於200萬元

收支結算表應經會計師簽證





▶ 收支結算表都需要經過會計師簽證嗎?會計 師簽證報告要注意什麼呢?



- 1.依據教育部運動發展基金辦理國際體育運動交流作業要 點第7點規定,補助款為新臺幣二百萬元以上者,收支 結算表應經會計節簽證。
- 2.會計師簽證報告應明列預算金額及實支金額,核對兩者 差異及說明與原預算差異原因,並已詳列收支明細清單。 另查核簽證所列經費項目、金額應與收支結算表所列一 致。



活動收入 應注意事項?



收入應開立收據





▶ 收入收據開立需注意哪些事情呢?



- 1.收據上應載明:收據編號、日期、金額、收款對象、收款用途、立案字號、協會或基金會章,以及經手人及負責人章等資訊。
- 2.原則上收入均應開立收據,如收款對象未要求開立收據, 主(承)辦單位仍應開立收據,以利活動收入之勾稽。



活動支出 應注意事項?



核定補助款大於1千萬元需設置專戶





▶ 主(承)辦單位以補助款支付國際賽經費支出 應注意那些事項?



依據教育部運動發展基金辦理國際體育運動交流作業要 點第7點規定,核定之補助款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者, 應開設專戶管理。

減少以現金方式付款





▶ 主(承)辦單位支付國際賽經費支出應注意那 些事項?



- 1.經費支出應以轉帳、匯款、支票等方式支付為宜,儘量 避免以<u>現金方式</u>或<u>員工代墊方式</u>支付。如需以現金方式 支付時,建議應設置現金收支簿控管收支情形。
- 2.經費支出之付款對象應與交易對象、支出憑證單據一致, 如有支付對象指定付款之情形,應取具廠商之給付授權 證明。

須與合作單位簽訂書面契約





▶ 舉辦賽事或交流活動,如有其他合作單位應 注意那些事項呢?



依據教育部運動發展基金辦理國際體育運動交流作業要 點第7點規定,應於交流活動舉行前簽訂契約,明確記 載權利義務及財務收支分攤明細,並完善帳務管理。





→ 主(承)辦單位辦理國際賽經費支出之憑證單 據應注意那些事項?



- 1. 經費支出之憑證單據應與所辦理之國際賽事有關。
- 2. 經費支出相關單據開立日期以活動前後一個月內為原則 (膳宿費需為活動期間),倘未符活動日期,請說明差異原 因。





➡ 差旅費統一發票未列主(承)辦單位名稱或統 一編號,是否一定要由原開立統一發票廠商 補正?

主(承)辦單位同仁出差住宿取具廠商開立之統一發票,未 載明買受單位名稱或統一編號,依政府支出憑證處理要點 第15點規定,應由原開立發票廠商補正,如出差同仁評估 補正不符成本效益者,可依同點規定於發票註明並簽名之 方式處理;又如至開立電子發票之境外電商網站訂房(如 Agoda網站),因其電子發票無法登打機關名稱或統一編 號,同仁可依規定於發票註明並簽名之方式處理。

(參照110年8月12日行政院主計總處「經費結報常見疑義問答集」一、Q13)



00

▶ 主(承)辦單位員工於取具電子發票時,應告 知營業人登打機關統一編號,倘漏未登打機 關統一編號時,如何處理?

多數電子發票僅得輸入機關統一編號,無法記載機關名稱, 爰單位員工取具電子發票時,應告知營業人登打單位統一 編號,方符合政府支出憑證處理要點第5點統一發票應記 明機關統一編號規定。倘漏未登打機關統一編號,依同要 點第15點規定,應通知補正,但不能補正者,應由經手 人詳細註明,並簽名證明之。

(參照110年8月12日行政院主計總處「經費結報常見疑義問答集」一、Q14)





▶ 透過網路下載列印之支出憑證,是否均須由經手人簽名?

依政府支出憑證處理要點第2點規定略以,支出憑證透過網路下載列印者,除本要點另有規定外,應由經手人簽名;又同要點第5點規定略以,機關自行下載列印電子發票證明聯者,免由經手人簽名。爰依上開規定,透過網路下載列印之支出憑證,除電子發票證明聯無須簽名外,其餘均須由經手人簽名。

(參照110年8月12日行政院主計總處「經費結報常見疑義問答集」一、Q16)



- ▶ 透過網路向國內或國外廠商交易,是否一定⇒ 要取得廠商所開立之實體憑證?
- 1. 依政府支出憑證處理要點第 11 點規定略以,透過網路完成交易,仍應取得第 4 點第 1 項、第 5 點或第 10 點所定支出憑證。但因特殊情形不能取得者,得以獲有記載事項足資證明支付事實之電子憑證作為支出憑證。
- 依上開規定之意旨,不論採購交易型態為網路或實體通路, 均應優先取得政府支出憑證處理要點所定之收據、統一發 票、普通收據或國外、大陸地區等出具之支出憑證辦理報 支。至部分交易因性質特殊,致無法取得上開支出憑證時, 得以獲有記載事項足資證明支付事實之電子憑證作為支出 憑證,例如無法取得國外廠商出具之支出憑證,得以網路 下載列印獲有記載事項足資證明支付事實之電子憑證並簽 名後辦理報支。

(參照110年8月12日行政院主計總處「經費結報常見疑義問答集」二、Q23)



案例:正確(採用免用(統一)發票專用章)





案例:統一發票專用章廠商必須開立發票





案例:無受領人之統一編號





以上皆可至財政部網站查詢此廠商是否為使用統一發票廠商

查詢路徑:財政部稅務入口網>線上服務>公示資料查詢>是否使用統一發票行號查詢網址:https://www.etax.nat.gov.tw/etwmain/front/ETW113W3



支出憑證應完整留存





▶ 支出憑證留存要注意哪些事情呢?



- 1.支出憑證送核結應完整影印留存。
- 2.三聯式統一發票應留存扣抵聯及收執聯。
- 3. 支出憑證應裝訂成冊。

支出憑證應完整留存



補助項目	注意事項
住宿費	請檢附住宿人員清冊、住宿房型單價、國際總會對賽會人員住宿 規格有無相關規範。
膳 費	請檢附用餐人員清冊。相關單據需為活動期間內。酒品請自籌。
機票費	 外籍人士需檢附收據及電子機票(或護照、出入境章影本)。 本國籍人士需檢附收據、登機證、電子機票(或護照、出入境章影本)。
交通費	請註明搭乘人員、車(次)種、起訖站,並檢附票根(收據)。計程車、油費、停車費、過路費等,請自籌。
保險費	• 請檢附要保書。
場地費	• 請檢附場地支用標準,例如場地租用價目表或相關合約。
• 上去住北	· 应拉联: "

如有依政府採購法辦理者,應檢附招、決標公告、契約書、開標(或比、議價)、決標及驗收紀錄等資料供參。

(教育部體育署常見問答FAQ、Q16)

扣繳制度



扣

• 依規定之扣繳率,預先「扣」取稅款後,以淨額給付

繳

• 以扣繳稅額繳款書向代收稅款公庫「繳」納

填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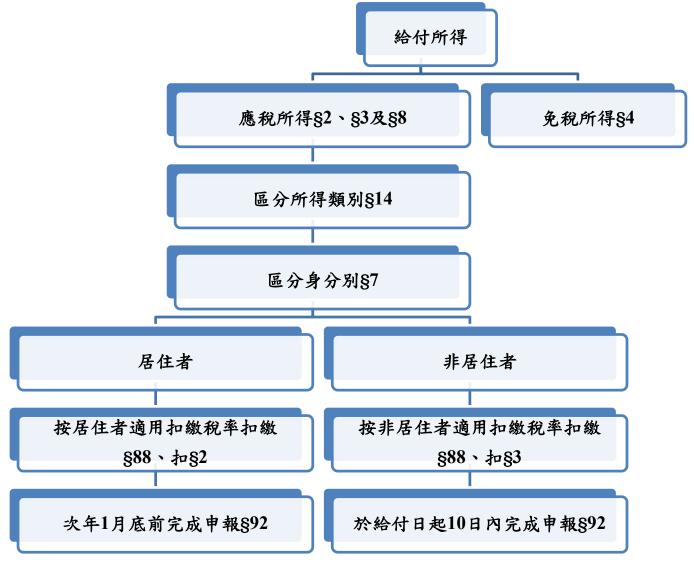
• 「填」寫扣免繳憑單

報

• 向所轄之國稅局彙總申「報」

扣繳流程





扣繳流程:扣、繳、填、報、送



	結算申報(居住者)	就源扣繳(非居住者)						
扣	給付時按規定之扣繳率扣取稅款(所88條)							
繳	給付日次月10日前 <u>(所92條)</u>	代扣稅款之日起10日內(所92條)						
填	填寫扣(免)繳憑單	填寫扣(免)繳憑單						
報	原則:給付日次年1月31日前申報扣(免)繳 憑單(所92條) 例外:1月連續3日以上國定假日,延至2月 5日。 例外:營利事業有解散、廢止、合併或轉讓, 或機關、團體裁撤、變更時,主管機關核准 文發文日次日起10日內。 (97.1.24台財稅字第09604136230號)	代扣稅款之日起10日內申報扣繳 憑單 <u>(所92條)</u>						
送	原則: <mark>次年2月10日前</mark> (所92條) 例外:次年2月15日前	給付之日起10日內 <u>(所92條)</u>						

扣繳作業





▶ 支付國外選手獎金、國外裁判工作費或國外 總會權利金等支出,要如何辦理扣繳申報呢?



- 1. 依據所得稅法第73條及第88條規定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,及在中華民國境內無固定營業場所及營業代理人之營利事業,取得中華民國來源所得時,應依規定由給付人辦理就源扣繳申報。
- 2. 主(承)辦單位依約給付外國營利事業利息權利金淨額者仍 應按給付總額扣繳,其扣繳稅款之計算,係以包括扣繳稅 款在內之給付總額為基礎。

扣繳作業



案例

某甲協會與英國A公司簽定合作契約,約定給付英國A公司權利金100萬元,並由甲協會負擔應納之所得稅,則甲協會應依下列計算方式辦理扣繳

- 給付總額=100萬元/(1-20%)=125萬元
- 扣繳稅款=125萬元 X20%=25萬元

扣繳作業疏漏一 *(未依規定代扣稅款)*





扣繳義務人於給付所得時,未依規定扣繳稅 款,會受到什麼處罰?



扣繳義務人如果沒有依照所得稅法第88條規定扣繳稅款時,除了限定扣繳義務人於期限內補繳應扣未扣或短扣的稅款,以及補報扣繳憑單以外,還要按照應扣未扣或短扣的稅額處1倍以下的罰鍰,如果仍沒有於期限內補繳應扣未扣或短扣的稅款,或未按實補報扣繳憑單時,則按應扣未扣或短扣的稅額處3倍以下的罰鍰。但如果應扣未扣或短扣的稅額在新臺幣3,000元以下,而且已經在期限內補繳稅款及補報扣繳憑單的話,免予處罰。

(所得稅法第114條第1款)

(稅務違章案件減免處罰標準第6條第1項)

扣繳常見錯誤態樣一(未依規定代扣稅款)



情况:

某乙協會於110年2月5日發放年終獎金200,000元予A居住者員工, 未依規定代扣稅款10,000元。(200,000X5%)

違反條款:

所得稅法第88條

裁處適用法條及應處罰緩:

所得稅法第114條第1款暨稅務違章案件裁罰金額或倍數參考表, 除限期責令扣繳義務人補繳應扣未扣稅款外,並按應扣未扣稅 額處1倍以下或3倍以下之罰鍰。

扣繳作業疏漏二(已代扣稅款未依限繳納)





扣繳義務人扣繳的稅款未於規定期限內繳納 ,會受到什麼處罰?



扣繳義務人在給付各類所得時,如果已經扣取稅款,但沒有在規定期限向公庫繳納稅款的話,每超過2天要按滯納之稅款加徵1%的滯納金,超過30天仍未繳納的話,將移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。扣繳義務人侵占已經扣繳的稅款,除了追繳已扣繳的稅款,還要依照稅捐稽徵法第42條第2項規定,處5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60,000元以下罰金。

(所得稅法第114條第3款.稅捐稽徵法第20條、42條第2項)

扣繳常見錯誤態樣二(已代扣稅款未依限繳納)



情况:

某丙協會於110年2月5日發放年終獎金,已代扣稅款100,000元, 未於110年3月10日前向公庫繳納,已於110年4月15日自動補繳稅款。

違反條款:

所得稅法第92條

裁處適用法條及應處罰緩:

所得稅法第114條第3款,每逾2日加徵1%滯納金,逾30天仍未繳納者,移送法院強制執行。(100,000X15%=15,000)

扣繳作業疏漏三 (未依限申報扣繳憑單或免扣繳憑單)



00

扣繳義務人已依規定扣繳稅款未依規定填報 或填發扣繳憑單,會受到什麼處罰?

和繳業

扣繳義務人已依規定扣繳稅款,但是未依規定在期限內按 實填報扣繳憑單或填發扣繳憑單,除依國稅局規定期限內 要按實補報或填發扣繳憑單外,還要按照扣繳稅額處20% 的罰鍰,但最高不得超過新臺幣20,000元,最低不得少於 新臺幣1,500元。但扣繳義務人若已逾期自動申報或填發 扣繳憑單的話可以減半處罰,即按扣繳稅額處10%的罰鍰。 另外扣繳義務人如經國稅局通知限期補報或填發扣繳憑單, 仍然未在期限內補報或填發的話,則按扣繳稅額處3倍以 下的罰鍰,但最高不得超過新臺幣45,000元,最低不得少 於新臺幣3,000元。

扣繳作業疏漏三 *(未依限申報扣繳憑單或免扣繳憑單)*





扣繳義務人已依規定扣繳稅款未依規定填報 或填發扣繳憑單,會受到什麼處罰?

另扣繳義務人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,可減輕或免予處罰:

- 1.已經自動補報或填發扣繳憑單,而扣繳稅額在新臺幣 6,000元以下者,免予處罰。
- 2.在填報或填發扣繳憑單期限屆滿後10天內,已自動補報 或填發扣繳憑單,且補報或填發的給付總額沒有超過應 填報或填發的扣繳暨免扣繳憑單給付總額30%者,免予 處罰。
- 3.已依國稅局通知期限內補報或填發扣繳憑單,且扣繳稅 額在新臺幣4,000元以下者,免予處罰。

扣繳作業疏漏三 *(未依限申報扣繳憑單或免扣繳憑單)*





扣繳義務人已依規定扣繳稅款未依規定填報 或填發扣繳憑單,會受到什麼處罰?

另扣繳義務人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,可減輕或免予處罰:

- 4.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,或在中華民國境內無固定營業場所之營利事業,有所得稅法第88條第1項規定之各類所得時,扣繳義務人如未於代扣稅款之日起10日內申報扣繳憑單,而於次年1月31日以前已自動申報,或次年1月遇連續3日以上國定假日,於2月5日以前已自動申報者,按應扣繳稅額處5%之罰鍰。
- 5.營利事業解散、廢止、合併或轉讓,或機關、團體裁撤、 變更時,扣繳義務人如未於10日內申報扣繳憑單,而於 次年1月31日前已自動申報,或次年1月遇連續3日以上 國定假日,於2月5日前已自動申報者,按應扣繳稅額處 5%之罰鍰。

扣繳常見錯誤態樣三(未依限申報扣繳憑單)



情况:

某丁協會已於110年1月22日以網路完成申報109年度扣(免)繳憑單,惟短漏報109年8月發放之績效獎金500,000元,扣繳稅款25,000元(500,000 X 5%),已於110年3月1日自動補報扣繳憑單。

違反條款:

所得稅法第92條

裁處適用法條及應處罰緩:

所得稅法第114條第2款,扣繳義務人已依本法扣繳稅款,而未依第92條規定之期限按實填報或填發扣繳憑單者,除限期責令補報或填發外,應按扣繳稅額處20%之罰鍰。...逾期自動申報或填發者,減半處罰。(25,000 X20%X1/2=2,500)



THANK YOU